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呂宜如

電話：03-3322101~7454

電子信箱：8001165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0801178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80117868_Attach01.PDF、1080117868_Attach02.PDF、
1080117868_Attach03.ODT、1080117868_Attach04.ODT、1080117868_Attach05.
PDF）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109年度依「學生參與觀賞運動競技或表演補助辦法」第3條規定適用之賽事名單及公告文件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8年12月25日臺教授體字第1080046427B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